## 关于公布乐惠双季赢第 16 期开放式净值型人民币理财产品开放期、 调整业绩比较基准及管理费的公告

## 尊敬的客户:

我行乐惠双季赢第 16 期开放式净值型人民币理财产品(理财产品登记编码: C1122719000194)将于 2025 年 11 月 5 日至 2025 年 11 月 11 日进入产品开放期。投资者可于开放期第一日 9:00 至开放期最后一日 17:00 提交申购申请,可于开放期第一日 9:00 至开放期第五日 17:00 及非开放期提交赎回申请。产品根据开放期的最后一个开放日(2025 年 11 月 11 日)运作结束后的净值对本投资周期的申购、赎回请求进行确认。

在赎回开放期及非开放期内,若不进行赎回,原有份额将自动进入下一投资周期,请投资者提前做好安排。

根据市场变动情况,下一投资周期(2025年11月12日起)的 产品要素如下:

销售代码	LHSJY1816
业绩比较基准	1.95%-2.50%
固定管理费	本产品设置固定管理费的计提条
	件。
	(1)产品本投资周期开放确认日
	以来 120 个自然日(含)内,根
	据固定管理费率每日计提固定管
	理费;

(2)产品本投资周期开放确认日以来 120个自然日后,判断理财产品本周期开放确认日(含)至当日(含)计提浮动管理费前的折合年化收益率是否达到固定管理费计提条件,如达到则下一自然日计提固定管理费。

产品固定管理费的计提条件为 1.00% (年化)。

产品固定管理费率为 0.50%/年。(详见产品说明书条款 10.3)

浮动管理费

根据理财计划投资情况计算浮动 管理费,浮动管理费原则上按自 然日计提,每个投资周期结束后 收取。

本理财产品单个投资周期计提浮动管理费前的折合年化收益率在(业绩比较基准下限+业绩比较基准上限)×50%以下的部分,则不收取浮动管理费;在(业绩比较基准下限+业绩比较基准上限)\*50%至业绩比较基准上限的部

分,管理人提取 40%作为浮动管理费;在超过业绩比较基准上限的部分,管理人提取 80%作为浮动管理费。(详见产品说明书条款 10.4)

下一投资周期的开放期拟定于 2026 年 5 月 6 日至 2026 年 5 月 12 日。投资者可于每个开放期中的前 5 个自然日和非开放期发起赎回申请,根据自己持有的份额进行部分或全部赎回。若客户部分赎回理财计划,最低赎回份额 1 万份,并以 0.01 份的倍数递增。若下一投资周期结束日后单位份额净值大于 1.0000,杭州联合银行将于现金红利发放日(2026 年 5 月 13 日)进行分红并公告具体分红方案。

本次调整后,本理财产品的投向和风险评级等均不发生变化,本理财产品的投向和风险评级详见产品说明书。

特此公告。

杭州联合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11月3日